

澎湖縣 107 年度全國菊島盃籃球錦標賽簡章

一、宗旨：為增進澎湖觀光，促進澎湖旅遊發展，聯絡全國各縣市老馬籃球員及學校代表隊蒞澎聯誼，並切磋球技，提昇籃球運動水準，特舉辦本賽會。

二、依據：澎湖縣政府暨澎湖縣體育會年度計畫辦理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、澎湖縣政府。

四、主辦單位：澎湖縣體育會。

五、承辦單位：澎湖縣體育會籃球委員會、澎湖縣馬公市體育會。

六、協辦單位：澎湖縣立體育館、澎湖縣立馬公國民中學、澎湖縣老馬籃球協會、救國團馬公市團委會、澎湖時報、澎湖日報、澎湖有線電視公司。

七、比賽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07 月 13~15 日（五~日，共 3 天）。

八、比賽地點：澎湖縣立體育館、澎湖縣立馬公國民中學體育館。

九、比賽分組資格：

1.老馬組：年滿 60 歲以上者（47 年次以前）。

2.中馬組：年滿 50~59 歲者（57 年次~48 年次）。

3.壯馬組：年滿 45~49 歲者（62 年次~58 年次）。

4.青馬組：年滿 40~44 歲者（67 年次~63 年次）。

5.高中女子組(高三畢業生不得報名，若隊伍數不足，得與國中女子組合併)。

6.高中男子組（高三畢業生不得報名）。

7.國中女子組(國九畢業生不得報名，若隊伍數不足，得與高中女子組合併)。

8.國中男子組（國九畢業生不得報名）。

9.不得跨隊報名，若有重複報名，而無法聯繫相關隊伍者，視同放棄權利，該名球員由大會裁定歸屬球隊或不得出賽。

十、報名：領隊、教練、管理各 1 名，球員（含隊長）15 人，完成報名手續後，不得更換球員名單，不符資格者請勿報名（比賽時請攜帶身份證等證件）。

*. 日期：即日起至中華民國 107 年 06 月 06 日（三）止，以郵戳為憑。

*. 地點：880 澎湖縣馬公市三多路 124 號（澎湖縣馬公市體育會）。

*. 聯絡人 1：張石猛，電話：0938131686、06-9279897，傳真：06-9273997。

聯絡人 2：張鈞凱，電話：0921549232、06-9902079#30，傳真：06-9902040。

十一、手續：

1.以主辦單位傳發之報名表或逕自至臉書(FB)社團「澎湖縣體育會籃球委員會」(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groups/1907481949499648/>) 下載填寫（字跡請工整，或繕打後列印）後郵寄，並寄電子檔至「windk8@yahoo.com.tw」，且繳納報名費。

2.報名費請於報名截止日前逕匯至專戶，專戶為「澎湖縣馬公市體育會」，臺灣土地銀行澎湖分行（銀行代碼 005），帳號「040001102445」，匯款時請備註隊名，匯款後請電洽聯絡人 1 或 2 告知。

3.臺灣成人球隊報名費伍仟元整(5,000)，本縣成人球隊報名費肆仟(4,000)元整，所有學校代表隊報名費參仟元(3,000)整。

十二、若各組內需再分組，則定於 107 年 06 月 10 日（日）17 時假澎湖縣立體育館會議室招開領隊會議，並進行抽籤；若各組採單循環賽，則不再抽籤。

十三、比賽通則：

1. 比賽時球員登錄為 12 人，每場均可更改出賽名單，請各隊自行至記錄台更改出賽名單，若未更改則以上一場出賽名單為主，不得異議。
2. 每節 10 分鐘，不停錶，但罰球、暫停、裁判指示、前 3 節最後 24 秒、第 4 節之與延長賽之最後 2 分鐘停錶；餘依中華籃協最新出版之國際籃球規則(含官網公告)。
3. 球隊在比賽前 30 分鐘前，須向大會辦理報到、領取秩序冊，並提出出賽球員名單，驗名身份，方可比賽，逾時未到者，依規則處理，不得異議。
4. 每隊準備兩套球衣，須有號碼；球衣顏色不同或無號碼者，依規則處理，不得異議。
5. 賽程表中隊名在前者著淺色球衣，坐記錄台左側；在後者著深色球衣，坐右側。球衣顏色無法依規定穿著時，請事先自行協調、或穿著大會號碼球衣出賽。
6. 若隊職員或球員發生毆人、鬥毆或誹辱裁判等之違反運動精神等情事，則取消該隊參賽資格及該隊所獲得之成績（名次），並禁賽一年。
7. 比賽期間請各隊注意安全，如因疾病等不適參加者，請勿參加，若堅持參賽而導致傷害等事故，自行負責。

十四、申訴：

1. 項目：有關球員資格裁定疑慮之問題。
2. 程序：須在賽前提出，並由大會人員處理後，立即進行比賽；比賽進行中裁判之判決為終結，不得提出抗議。
3. 其他：各隊如有申訴事件，隊長應在記錄簿上簽字，並且在該場比賽結束後一小時內，以書面由領隊或教練簽章，連同保證金新台幣壹仟元整送達大會技術委員會審查，申訴被受理時保證金退還，否則沒收充作基金，審查結果以技術委員會之裁決為終決，不論勝訴或敗訴不得再行申訴；本賽會不接受以非大會設置之比賽錄影畫面提出疑義。

十五、比賽制度：1. 成人各組報名隊伍數未達三隊以上不舉行比賽。

2. 學校各組報名隊伍數須達三隊以上，且須有臺灣本島之球隊參賽，否則不舉行比賽。
3. 餘視報名隊伍數多寡而定。

十六、獎勵：各組視報名球隊多寡，決定優勝名次，各頒發獎盃乙座，且學校代表隊報請縣府核發獎狀獎勵。

十七、其他：

1. 各隊機場至飯店旅館及飯店旅館至球場，由大會提供交通車接送。
2. 各隊如因疾病等不適參加者，請勿參加；若堅持參賽而導致傷害等事故，自行負責。
3. 請攜帶健保卡及身份證，以利大會所需之用。
4. 比賽場地全面禁止吸煙，並請維護場地清潔，請勿亂丟垃圾、菸蒂或亂吐檳榔汁渣等造成環境髒，敬請配合。
5. 訂於 107 年 07 月 13 日（五）18 時 30 分舉辦『選手之夜』晚會，敬邀各隊參加。

十八、本競賽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由大會召開會議，並公佈之，修正時亦同。

※若有任何疑問，歡迎電洽澎湖縣體育會籃球委員會總幹事張鈞凱（澎湖縣將澳國中總務主任），電話：0921549232、069902079#30，臉書(FB)名稱：Gin Kai Jang，Line 帳號(ID)：windk8。

澎湖縣 107 年度全國菊島盃籃球錦標賽報名表

組別：

隊名：

職稱	姓名	出生年月日	備註
領隊			
教練			
管理			
球員 1(隊長)			
球員 2			
球員 3			
球員 4			
球員 5			
球員 6			
球員 7			
球員 8			
球員 9			
球員 10			
球員 11			
球員 12			
球員 13			
球員 14			
球員 15			

聯絡人 1：

電話：

聯絡人 2：

電話：

通訊地址：

眷屬參加人數：

(人)